

第一次去北京

解良

1981年春天,我和妻子从东北来北京旅游。能够到伟大祖国的首都来看一看,是每个年轻人心中的梦想,来到现场就是实现了心中的愿望。此行最高光的时刻即站在天安门广场上拍照留念。小伙伴讲过一件趣事:姐姐要去一个叫旺清门的地方,他哭着闹着要跟去,到了地方却哭了,他从画片上见过北京天安门,以为旺清门与天安门挨着,而旺清门只是一座连楼房都没有的小镇。这件事说明,天安门在孩子们心中的地位。

这次北京之旅有一件事最难忘,在返家的列车上,妻子忽然想起尼龙衫遗落在旅社房间里。一件尼龙衫当时十几元钱,丢了可惜,返回北京去取已经不可能,也不现实。旅社只有一部拨号电话,又不知电话号码。到家后我连夜写了一封求助信,贴上八分钱邮票寄给了旅社。当时国家刚刚实行改革开放,北京春风解人意,我对找回妻子的尼龙衫抱有希望,蓬勃开展的“五讲四美三热爱”活动给我信心。

回想第一次来北京,来之不易。出发前双方去单位开介绍信,还要换上一一些全国粮票带上,怕地方粮票在北京不好用会饿肚子。火车票也不好买,要提前几天购票,挤班车,赶火车是出行必不可少的内容。我们从家乡坐长客到沈阳妻兄家住了一夜,次日登上绿皮火车赶往北京。傍晚走出北京站,找到全国旅客接待站,递上介绍信,我们被接待站分配到朝阳区高碑店住宿。倒了几次公交车,几经辗转才找到高碑店和下榻的旅社。头一次来北京,不知名胜古迹都在哪儿。在街边买了一份北京地图,用地图导游,每天早上从高碑店坐公交车出发,再问乘务员怎么倒车倒几路车,从一个景点赶往另一个景点,晚上返回高碑店累得腰酸腿疼。记得当时我还学会一段顺口溜:

天安门,紫禁城
前门大街王府井
天坛地坛颐和园
故宫长城八达岭
什刹海,十三陵
走了一程又一程
动物园,最有名
逛庙会去陶然亭

在高碑店住了一周,顺口溜里的景点我们差不多都逛到了。来北京前我向同学借来一台135海鸥照相机,一个胶卷能拍36张照片。那时很少照相,觉得能照三十几张照片已经很牛。出发前,我临时抱佛脚,跟同学简单学会开机关机上胶卷摁快门,就充当起摄影师,偶尔求路人给我和妻子拍一张合影。结果,回到家拿去相馆冲洗,曝光不足,光圈没调好,还有几张跑光,最终洗印出七八张能看的照片。照片是黑白照片,有几张“彩照”是相馆师傅给涂了颜色,涂红嘴唇描眉眼,像化了妆,看上去有点愣。

一个星期后,我收到了从北京高碑店寄回的尼龙衫,不禁喜出望外。那个年代金钱在感情世界里还不能算“首富”,最实惠的是感谢信。我是文学青年,连夜写了一封感谢信,在寄往高碑店旅社的同时又寄了一份给《中国青年报》。

有一天下班,弟弟的同学隔着马路喊我,哥,我看见你登在《中国青年报》的文章了。我还愣了,什么文章?他说,尼龙衫飞回来了。我调转自行车返回单位,去翻《中国青年报》,原来编辑把我的感谢信登了出来,加了个标题《尼龙衫飞回来了》。

转眼间几十年过去了,我退休后客居北京,一直想抽空去高碑店看一看,又记不起高碑店那家旅社的名称与具体地址。登在《中国青年报》上的“豆腐块”里有旅社的详情,被我剪下来贴在一本杂志里,早已不知去向。

我去高碑店不为寻址,是寻飞(追逐飞鸟),妻子那件尼龙衫为什么会像鸟一样从北京飞回东北,是谁让它长出翅膀?在我的想象里,一个女服务员将遗落在房间里的尼龙衫收藏好,当旅社领导将我的求助信拿给她后,她抄下我信中留下的家庭地址,将尼龙衫一针一线地缝进包裹里,来到邮局,写下我的地址,落款,付费,终于让尼龙衫展开翅膀,归飞。在茫茫人世间,这只是一件寻常小事,但“尼龙衫飞回来了”就如一幅照片存入我的记忆,至今未卷折,断裂,没有受潮,没有褪色,温寻它,心里依然暖暖的。



逐
佚名
摄

三棵香樟

王族友

我曾经上班的单位,花草树木众多,但给我印象深刻的就是那三棵香樟。

我来之时,靠近墙拐位置就斜矗着一棵大香樟,一抱多粗,开伞很大,显得鹤立鸡群。走过树下,只见满地都是掉落下来的细枝和尚未成熟的樟籽,粗糙的鳞片状树皮就像被人敷涂了一层褐色的泥土,抬头望望树冠,树叶稀疏泛黄,风一吹,黄叶飘飘荡荡。这大樟树给我的第一印象是病恹恹的,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。

那天傍晚,一个人身无所寄,就站在香樟下,呆呆地望着。夕阳透过树顶,把树的影子拉得老长,斑斑驳驳,漫过了我的影子,不过我的影子实而它的影子虚。树,不在状态;人,也还没有适应新状态。

“这树是在害病,相思病,不行了。”院内一老者,经过我身边时,风趣地说。我赶紧报以微笑,问其原因,老者笑而不语,把我这个初来乍到者弄得满头雾水。

后经多方求证,始知这老香樟是有故事的。原来它并不孤单,还有五个铁杆“兄弟”,站成一排,一个个直冲云霄,偌大的院子里,兄弟竞荣,遮天蔽日;对面亭立着两株俊俏的月桂,算是它们的红粉知己。它们一直相伴而生,相映成趣,共畅天机。

后来,这个单位搞起了公路文化建设。什么是公路文化?怎么搞公路文化建设?这个课题确实具有挑战性。好在有人头脑活络敢想敢干,一拍脑袋,这些香樟和桂花就得腾挪,好在它们命带贵人,没有被一刀了断,只受了点皮肉之苦,被移栽到了百里之外。这挪出来的空地方被硬化了,竖起了文化墙,新栽了低矮的石榴和杜鹃。

丑人有丑福,丑树也一样。这棵樟树实在生得丑,开权太低,树型太差,又靠近墙拐,所以没被贵人相中。对它来说,也是好事,起码免受了它兄弟和知己们那种伤筋动骨、颠沛流离之苦。就这样,它的生活没有被过度打扰,留在故土成了前朝遗老。

看来,这棵树阅历丰富,如果历经波劫后还让它这么死了,岂不遗憾。我一面想,一面不经意地敲了敲树皮,发现表面的这层泥很奇怪,再往里揭去一块老树皮,一看,呵呵,好多白色的小虫子在树皮爬动。这不就是白蚁吗?可怜的樟树,本来就已兄离弟散,知音零落,影只形单,偏偏这可恶的白蚁还窜来噬根啮脉,干落井下石的勾当,实在可恨!

发现了这个端倪,一种对弱者的同情油然而生。第二天,我就带人给它涂刷了几遍生石灰,形成了一层厚厚的石灰保护层。生石灰能杀虫,当然也能阻止白蚁侵害,但我还不放心,又请来专业的白蚁防治专家,把整个院子里的白蚁老巢挖个底朝天,所有蚁后一网打尽。

谢天谢地,白蚁清除了,大香樟的“相思病”也就好了,渐渐恢复了往日生机,枝繁叶茂,一伞擎天,一树独占一院绿。

另外两棵香樟树,是我到这里以后所植。

同样是作为公路文化建设的成果,办公楼后的篮球场边筑起了两个大花坛,每个里面移栽了一棵合抱粗的大雪松。雪松按说也算名贵树种,但这种树很娇气,很难移栽成活,尤其是在成年以后。这么高大的雪松,是如何带土盘挖起来,如何上路运输,又是如何立起来就位,想想这本身就是科学和工程技术的巨大进步的标志。我来的时候,西边的那棵雪松已经快不行了,叶子已差不多落光,用一大块遮阳布罩着,树上挂满了管子,有用于淋水的,有用于输送营养液的,这也让我这个农村长大的“井蛙”,第一次见识了给树挂营养液,开阔了眼界。经过专家们几个月全力抢救,搭上了不菲的费用,还是回天无力,这棵参天的雪松还是含冤走了。

不久,省里要在这里开现场会,推广公路文化建设经验。筹备组来打前站时,第一眼就怗上了这棵死树,又高又大,特别显眼,特别有碍观瞻,要求立马换掉。

难题来了。按道理这里还要换一棵雪松,才与东边的相匹配。但找遍了所有能找的地方,就是没有找着合适的。正为难时,东边的那棵,也针叶黄了,像风中残烛,注定不会长久。会期一天天逼近,领导一遍遍催督,我只好一咬牙,花了八十块大钞,将这棵雪松推除,补上了一棵三米高的小香樟。

参观的大部队到达时,球场这边一头是一棵半死不活的参天雪松,对应的另一头是棵粗可一握小香樟,样子有些滑稽。但好在公路文化建设本来就没有固定格式,参观的人也未必冲着文化建设而来,所以没有人注意到这细节。只是参观队伍走后,才有领导特地转回头,给我上了一课,怪我抠,做事太不靠谱。我也顾不了那么多,反正我觉得活香樟肯定比死雪松好,且小香樟易栽易活,将来肯定能长成参天大树,何必非要去劳民伤财。

果不其然,东边的那颗雪松多熬了个把月,也油尽灯枯了。我没有再请示,直接花了百十块钱,又栽了一棵香樟,两边终于对称起来了,院子里的香樟变成了三棵,一大两小。

后来,单位重点工作转移,公路文化建设氛围淡了下来,有些成果因缺少了投入,就慢慢地褪了色。惟有这两棵小香樟无需问津,一天天在增高、变粗、扩大,也同老香樟一样撑起了绿伞,撑起了满院生机。

十年树木,百年树人。我在这里漂了十年,当我离别这个单位的时候,两棵小香樟并肩比翼,亭亭如盖,直插碧霄,双手已围拢不过来了。